

## 《瑜伽師地論》卷 77

### 〈攝決擇分中菩薩地之六〉補充講義<sup>1</sup>

釋圓悟整理（2021.11.05）

頁 2117

#### 一、「丑二、所緣門」

唐·遁倫集撰《瑜伽論記》卷 20(大正 42, 777b25-c7)：

景云：一有分別影像所緣境界者，是地前觀智依教修時，即緣自變似法似義影像相分，以觀心推求，名有分別；有分別所變影像法義，名有分別影像所緣。

二是無分別所緣影像者，亦是地前止心所變似法義境。止心，名無分別心；無分別心所現影像故，名無分別影像。

三事邊際所緣境事者，即是十地中止觀所緣真如，真如遍滿一切事法，故名事邊際境；亦可法物事有諸法，通名真如體，遍名事邊際。

四所作成辦所緣境者，謂在佛地。佛地所作一切成辦，是故佛地止觀所緣，名成辦境。

頁 2118

#### 二、「巳一、觀察影像」

唐·遁倫集撰《瑜伽論記》卷 20(大正 42, 777c26-28)：

由獲得彼內三摩地，觀察自變影像相時，捨緣聞思相續見分，故言捨離心相。

頁 2119

#### 三、「寅一、二道一異」

唐·遁倫集撰《瑜伽論記》卷 20(大正 42, 778a14-16)：

以觀即為止所緣故，約彼緣心同，故非有異。

觀分別影像相分境，而非止境，境既不同，故非無異。

#### 四、「辰一、標相」

<sup>1</sup> 本講義主要參自：福嚴佛學院所編輯之《瑜伽師地論》（2004 年）講義，略作增補。

唐·遁倫集撰《瑜伽論記》卷 20(大正 42, 778a16-b4)：

下明見相一、異中，景師云：離識量外無別影像，故言無異。

心外無法故不見餘，還猶自心現於影像，見影像時名見自心。如依淨鏡、自面為緣，眼識還見自本質面；意識計度別變影像，當自心現，謂在鏡中。鏡喻定體，本質喻定相應心王，影像喻心相分。

由定潤滑澄清，令心能現心之相分，即將彼定相應心王為鏡，定為本質，定所顯境是其影像，如是同時，餘數展轉相望皆得為境。

本質、影像，散心云何？答曰：散心中皆有定數，準前作法皆得可知。

世尊若諸有情自性而住下，明諸愚夫散心所取影像，亦無有異，但顛倒解，執有別物。

頁 2123

### 五、「已二、列」

唐·遁倫集撰《瑜伽論記》卷 20(大正 42, 778c20-779a5)：

五修果者，於思惟時剎那剎那融消一切麤重所依者，是總修果。由總修故，念念斷除除麤重所依，麤重所依即是阿賴耶識。

二者、離種種想得樂法樂者，是無相修果。離我離法佛等相想證於法界，於中喜悅名為法樂。

三者、解了十方無差別相無量光者，是無功用修果。由正證得無功用修出觀後智。

四者、所作成滿相應淨分無分別相恒現在前者，是熾盛修果。當來佛果名為成滿相應淨分，此熾盛修為引彼故，無分別相恒現在前。

五者、為令法身得成滿故，攝受後後轉勝妙因者，是無喜足修果。第十地名成，在佛名滿，感此之因，名為勝妙，前前諸因所招集故，名攝受後後轉勝妙因。

頁 2126

### 六、「西二、列釋」

護法等造·玄奘譯《成唯識論》卷 8(大正 31, 46c20-27)：

七真如者，一、流轉真如，謂有為法流轉實性。二、實相真如，謂二無我所顯實性。三、唯識真如，謂染淨法唯識實性。四、安立真如，謂苦實性。五、邪行真如，謂集實性。六、清淨真如，謂滅實性。七、正行真如，謂道實性。

此七實性圓成實攝，根本、後得二智境故。隨相攝者，流轉、苦、集三，前二性攝，妄執雜染故；餘四，皆是圓成實攝。

頁 2129

## 七、「未二、列」

唐·遁倫集撰《瑜伽論記》卷 20(大正 42, 780a6-9)：

四、調伏界，即**滅諦涅槃**；五、調伏方便界者，即是**道諦**。又，調伏界是**聖道**；調伏方便界是**見道前方便**；依此後釋，涅槃即入法界中收。

## 頁 2130

## 八、「卯二、結」

唐·遁倫集撰《瑜伽論記》卷 20(大正 42, 780a9-21)：

第十三、三慧門中，景云：**聞所成慧**，依文比度，但如其說，未善文下意趣，未現證知，即非現量，但**比量**，但遠隨順涅槃解脫，未現領受解脫義利。

**思所成慧**，亦依於文，不唯如說，亦善意趣，未現證知。勝前聞慧，名為**轉順**，雖勝聞慧，亦未現受解脫義利。

**修所成慧**，亦依於文亦不依文，亦如其說亦不如說。據有漏修慧及後得智，緣理及事影像相起現前，故云：**能善意趣**，**所知事同分三摩地所行影像**。三慧中勝，名**極順解脫**；又能領受解脫義利。

不同毘曇：聞慧，依教，思慧；或依教、或離教；修慧，一向離教。如三人學浮：一者、近岸，二者、或近或離，三者、一向離岸。

## 頁 2131

## 九、「午二、相空及無先後空」

唐·遁倫集撰《瑜伽論記》卷 20(大正 42, 780c19-23)：

二者、苦等四諦并是安立，苦諦在初故標安立，此中舉如取安立苦。此有二執：一、執苦有生滅住異性，此觀**相空除遣**。

二、執苦有相續隨轉，觀**無先後空能正除遣**。**遍計所執本無**，故無先後遣。

## 頁 2132

## 十、「午一、答前問」

唐·遁倫集撰《瑜伽論記》卷 20(大正 42, 781a9-14)：

觀空除遣**遍計所執**十種相時，空觀心中仍有依他似空影像，隨空心現，從此空觀入於證智，即除**似空影像相分**。

相分既除，即從一切雜染相縛種子解脫，執解脫心亦皆遠離，故言**被亦除遣**。

頁 2137

十一、「已三、具證所緣」

彌勒說·玄奘譯《瑜伽師地論》卷 26(大正 30, 427c8-19)：

云何**所作成辦**? 謂修觀行者，於奢摩他、毘鉢舍那，若修、若習、若多修習為因緣故，諸緣影像所有作意皆得圓滿。

此圓滿故，便得轉依，一切麤重悉皆息滅，得轉依故，超過影像，即於所知事有**無分別現量智**見生；入初靜慮者，得初靜慮時，於初靜慮所行境界。入第二、第三、第四靜慮者，得第二、第三、第四靜慮時，於第二、第三、第四靜慮所行境界。入空無邊處，識無邊處，無所有處，非想非非想處者，得彼定時，即於彼定所行境界。如是名為所作成辦。

頁 2138

十二、「已三、廣」

唐·遁倫集撰《瑜伽論記》卷 20(大正 42, 782c15-18)：

或頓一念現入多定，見多佛土，見多如來分別意識者，此據大地菩薩，後智在定見多佛等，非正證智故名分別。

頁 2139

十三、「已二、列」

唐·遁倫集撰《瑜伽論記》卷 20(大正 42, 783a4-5)：

一、**有色所依**，即五識受；二、**無色所依**，即意識受——即是身、心二受。

頁 2140

十四、「已一、一受滅」

唐·遁倫集撰《瑜伽論記》卷 20(大正 42, 783a12-21)：

景云：謂於有餘依涅槃界中，**果未成滿受一切已滅者**，業煩惱體，金剛心時已斷除訖，方得有餘。

**領彼對治明觸生受者**，領受盡、無生智相應受，是明觸生受。

**領受共有者**，領受共有器世界受，即依持受，略不言領資具、受用受；唯除顧戀，與貪相應故。

或復彼果已成滿受者，由已成滿受中通有有麤重、無麤重，今無學身中但有無麤重受，故言或也。略不言領有色所依受、無色所依受，以無學猶起故。



丑八、依法不依法門 (pp.2121-2122)

丑九、緣法別總門 (pp.2122-2124)

丑十、三地門

丑十一、三相門 (p.2124)

丑十二、知法知義門 (pp.2125-2129)

丑十三、知義差別門 (pp.2129-2130)

丑十四、智見差別門

丑十五、除遣諸相門 (pp.2130-2131)

丑十六、依空遣相門 (pp.2131-2133)

丑十七、能攝門

丑十八、因果門

丑十九、作業門 (pp.2133-2134)

丑二十、能障門

丑二十一、圓滿清淨門 (p.2134)

丑二十二、散動門 (p.2135)

丑二十三、治障門 (pp.2135-2136)

丑二十四、修證菩提門 (pp.2136-2138)

丑二十五、引發威德門 (pp.2138-2139)

丑二十六、涅槃受滅門 (pp.2139-2140)

子二、結讚勵

癸二、重頌 (pp.2140-2141)

壬二、結名法門

壬三、說果勝利 (p.2141)

辛六、分別地波羅蜜多 (卷 78, pp.2142-2159)

辛七、分別成所作事 (pp.2159-2170)

己二、料簡世界 (卷 79, p.2171)

戊十二、住品 (pp.2171-2173)

戊十三、地品 (pp.2173-2177)

戊十四、建立品 (pp.2177-2179)

戊十五、行品 (卷 79~卷 80, pp.2179-2214)

⋮

丁三、略不說餘 (卷 80, p.2214)

丙十二、有餘依及無餘依二地 (卷 80, pp.2215-2223)

乙三、總義決擇 (卷 80, pp.2223-2224)

乙四、結顯餘類 (p.2224)

甲三、攝釋分 (卷 81~卷 82)

甲四、攝異門分 (卷 83~卷 824)

甲五、攝事分 (卷 85~卷 100)